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 [2020] 199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

跟踪期内，公司经营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各项主业经营整体保持稳定，债务化解工作稳步推进。

从经营看，电力方面，截至 2019 年底，公司正在运营的发电装机容量 809 万千瓦，在建装机容量 280 万千瓦，施工准备阶段装机容量 20 万千瓦，规划建设装机容量 132 万千瓦，总装机容量 1241 万千瓦。煤炭业务方面，截至 2019 年底，公司现有在产的主焦煤及配焦煤煤矿总产能规模为 975 万吨/年。公司拥有的煤炭资源保有储量总计 38.43 亿吨，其中：优质焦煤资源保有储量共计 9.22 亿吨，优质动力煤资源保有储量共计 29.21 亿吨。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87 亿元，同比下降 5.11%，主要系煤炭产销量同比下降所致；营业利润 8.70 亿元，同比增长 34.25%，主要原因系本期电力业务动力煤采购价格下降及财务费用减少所致；利润总额 8.19 亿元，同比增长 31.97%。2020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46.20 亿元，同比下降 12.17%；实现利润总额 1.53 亿元。

从财务看，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底，公司资产规模 1064.85 亿元，较上年底下降 0.04%；其中，货币资金为 14.06 亿元，较上年底下降 50.71%，主要系本期融资减少及偿还债务所致。截至 2019 年底，公司负债合计 778.10 亿元，较上年底小幅下降。截至 2019 年底，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3.07%，较上年底下降 0.22 个百分点。截至 2020 年 3 月底，公司资产规模为 1059.02 亿元，较 2019 年底下降 0.55%，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85 亿元。

从债务化解工作进展情况看，1.2019 年 12 月 30 日，永泰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简称“债委会”）结合前期各方意见，对永泰能源债务重组方案进行了完善。公司和债委会正在就最新方案与



债权人进行沟通，债务重组方案整体思路获得大多数已沟通债权人认可；2.资产处置情况：2019 年，公司按资产处置项目与各意向购买方进行沟通，其中：公司所属珠海东方金桥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 3 亿元、珠海东方金桥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 5000 万元、华能延安发电有限公司 49%股权等已完成出售，上述出售资产回笼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经营所需资金。

截至 2020 年 3 月底，公司发生实质性违约的债券为：17 永泰能源 CP004、17 永泰能源 CP005、17 永泰能源 CP006、17 永泰能源 CP007、18 永泰能源 CP001、18 永泰能源 CP002、18 永泰能源 CP003、15 永泰能源 MTN001、15 永泰能源 MTN002 及 17 永泰能源 MTN001、17 永泰能源 MTN002 及 18 永泰能源 MTN001，17 永泰能源 PPN001、17 永泰能源 PPN002、17 永泰能源 PPN003 及 18 永泰能源 PPN001，金额共计 112.46 亿元。

综合评估，联合资信确定维持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C。

联合资信将持续与永泰能源保持沟通，并持续关注公司所在行业变化、公司经营、债务重组、债务兑付、资产出售等情况，并持续收集相关信息，以评估其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相关债券债项信用等级所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